

证券代码：300816

证券简称：艾可蓝

公告编号：2020-062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星期四）上午 8:30 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已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4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屹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联合 ZHU QING（朱庆）先生、刘屹先生、刘凡先生、姜任健先生、青阳蓝鑫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阳蓝航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对合肥中海蓝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蓝航”）增资 7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210 万元、ZHU QING（朱庆）先生出资 250 万元、刘屹先生出资 50 万元、刘凡先生出资 10 万元、姜任健先生出资 10 万元、青阳蓝鑫出资 90 万元、青阳蓝航出资 8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中海蓝航 51% 的股权，中海蓝航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刘屹先生、ZHU QING（朱庆）先生、姜任健先生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在

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报备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3日